

河南工业和**信息化**职业学院网络中心机房
建设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购编号：豫财磋商采购-2021-484

采购人：河南工业和**信息化**职业学院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豫信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2021年7月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1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4
第三章 合同格式.....	20
第四章 采购项目需求及有关要求.....	22
第五章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及内容.....	22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河南工业和信息化职业学院网络中心机房建设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河南工业和信息化职业学院网络中心机房建设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www.hnggzy.com>)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1 年 08 月 12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编号：豫财磋商采购-2021-484
- 2、项目名称：河南工业和信息化职业学院网络中心机房建设项目
- 3、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 4、预算金额：2375000.00 元
最高限价：2375000.00 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1	豫政采 (2)20211027-1	河南工业和信息化职业学院网络中心机房建设项目	2375000.00	2375000.00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5.1 采购内容：河南工业和信息化职业学院网络中心机房建设项目，包括机房装饰装修系统、防静电接地系统、新风换气系统、消防灭火系统、综合布线系统、监控显示大屏系统、模块化机房系统等 7 个方面的采购、安装调试、培训、验收、技术服务(包括技术资料)，同时必须完成原数据中心机房所有设备的搬迁、安装调试及质保服务等工作，具体内容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

5.2 项目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5.3 交货期：45 日历天。

5.4 质量要求：合格。

5.5 质保期：3 年，自验收合格之日起开始计算。

6、合同履行期限：45 日历天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管理制度(提供供应商 2019 年度或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要求注册会计师签字并加盖会计师印章；如截止到响应时间供应商成立时间不足

要求时限的，须提供 2020 年 6 月 1 日以来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供应商近六个月内任意 1 个月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近六个月内任意 1 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6) 与采购人、采购人就本次采购的项目委托的咨询机构、采购代理机构、以及上述机构的附属机构没有行政或经济关联；

(7)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三、获取采购文件

1. 时间：2021 年 07 月 06 日至 2021 年 07 月 25 日，每天上午 00:00 至 12:00，下午 12:00 至 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www.hnggzy.com>）

3. 方式：登录“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www.hnggzy.com>）”，凭企业身份认证锁（CA 密钥）按网上提示进行网上下载竞争性磋商文件。供应商应首先完成 CA 数字证书办理及市场主体信息库登记（具体办事事宜请查询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公共服务-办事指南-《CA 数字证书办理指南》及《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市场主体信息库登记指南》）

4. 售价：0 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1. 时间：2021 年 08 月 24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加密电子响应文件须在磋商截止时间前上传至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系统；加密电子响应文件逾期上传，采购人不予受理。

五、响应文件开启：

1. 时间：2021 年 08 月 24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远程开标室（七）-6（郑州市经二路与纬四路向南 50 米路西）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河南豫信招标有限责任公司》上发布。招标公告期限为三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远程开标大厅网址为 www.hnggzyjy.cn，供应商无需到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及递交纸质标书，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

2、不见面服务的具体事宜请查阅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专区的《河南

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不见面服务系统使用指南》

3、逾期上传/送达的或者未上传/未送达指定地点的响应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河南工业和信息化职业学院

地 址：河南省焦作市高新区碧莲路 801 号

联系人：张老师

联系方式：0391-8767632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名称：河南豫信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郑州市郑东新区商务外环路 3 号中华大厦 19 楼

联系人：王科、赵继龙、关胜利

联系方式：0371-61312379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张老师

联系方式：0391-8767632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内 容
1.1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1.2	采购人：河南工业和信息化职业学院 地 址：河南省焦作市高新区碧莲路 801 号 联系人：张老师 联系方式：0391-8767632
1.3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豫信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郑州市郑东新区商务外环与西七街交叉口中华大厦 19 楼 联 系 人：王科、赵继龙、关胜利 电 话：0371-61312379 电子邮件：759166615@qq.com
2.1	项目名称：河南工业和信息化职业学院网络中心机房建设项目。
2.2	采购编号：豫财磋商采购-2021-484。
3.1	采购预算：2375000.00 元人民币。
3.2	最高限价：2375000.00 元人民币。
3.3	采购内容：河南工业和信息化职业学院网络中心机房建设项目，包括机房装饰装修系统、防静电接地系统、新风换气系统、消防灭火系统、综合布线系统、监控显示大屏系统、模块化机房系统等 7 个方面的采购、安装调试、培训、验收、技术服务（包括技术资料），同时必须完成原数据中心机房所有设备的搬迁、安装调试及质保服务等工作，具体内容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
3.4	质量要求：合格。
3.5	交货期：45 日历天。
3.6	质保期：3 年，自验收合格之日起开始计算。
4	供应商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p>(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p> <p>(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管理制度（提供供应商 2019 年度或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要求注册会计师签字并加盖会计师印章；如截止到响应时间供应商成立时间不足要求时限的，须提供 2020 年 6 月 1 日以来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p> <p>(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p> <p>(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供应商近六个月内任意 1 个月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近六个月内任意 1 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p> <p>(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p> <p>(6) 与采购人、采购人就本次采购的项目委托的咨询机构、采购代理机构、以及上述机构的附属机构没有行政或经济关联</p> <p>(7)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p>
5.1	是否接受联合体参加磋商：不接受。
7.1	<p>踏勘现场：</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组织，供应商可自行对项目现场和周围环境进行踏勘，踏勘现场所发生的费用由供应商自己承担。出现事故，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p> <p><input type="checkbox"/> 组织，踏勘时间：__ / __</p> <p>踏勘集中地点：__ / __</p>
14.1	供应商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提出需澄清问题的时间：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 7 天前在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进行提问。
14.2	采购人对竞争性磋商文件进行澄清的时间：澄清内容影响磋商响应文件编制的，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 5 天前以电子形式在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发布。
14.3	供应商确认收到竞争性磋商文件澄清的时间：收到澄清后 24 小时内（以发出时间为准）
15.2	采购人对竞争性磋商文件进行修改的时间：修改内容影响磋商响应文件编制的，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 5 天前以电子邮件形式发给所有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供应商。
15.4	供应商确认收到竞争性磋商文件修改的时间：收到修改后 24 小时内（以发出时间为准）
17.2	报价次数：二次，第二次报价为最后报价。
17.4	是否允许多方案报价：不允许多方案报价，只允许按一个方案报价。
17.5	本项目最高限价：2375000.00 元人民币，供应商各轮次总报价均不能超过最高限价，否则

	其磋商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
18	报价货币：人民币
21.1	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从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起 60 天。
24.1	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1 年 08 月 24 日 9 时 00 分
24.2	磋商响应文件递交地点：供应商加密电子磋商响应文件须在首次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www.hnggzy.com）”电子交易平台加密上传。
24.2	除非上传响应文件的供应商达不到法定家数，否则供应商所上传的磋商响应文件不予退还。
26.2	磋商开始时间：2021 年 08 月 24 日 9 时 00 分
26.3	磋商地点：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远程开标室（七）-6（郑州市经二路与纬四路向南 50 米路西）
27	磋商小组成员人数：3 人，其中评审专家不少于磋商小组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28.1	<p>资格审查标准：</p> <p>（1）具有有效营业执照；</p> <p>（2）2019 年度或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或基本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p> <p>（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p> <p>（4）提供供应商近六个月以来任意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证明材料（依法免税须提供相关证明，纳税零申报须提供相关说明）；</p> <p>（5）信用声明函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p> <p>（6）反商业贿赂承诺书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p> <p>（7）不同供应商单位负责人不是同一人或者未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p>
28.3	<p>符合性审查标准：</p> <p>（1）不同供应商响应文件制作机器码不能一致；</p> <p>（2）磋商承诺函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p> <p>（3）签章或盖章或签字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p> <p>（4）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p> <p>（5）磋商响应文件无重大或不可接受的偏差；</p> <p>（6）各轮次总报价未超过最高限价、未提供多方案报价；</p> <p>（7）磋商响应文件未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p>
28.10.1	<p>小微企业扶持政府采购政策：</p> <p>根据《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p>

	<p>号)的规定,对于非专门面向小型、微型企业预留采购份额的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小型、微型企业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小微企业产品和监狱企业产品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只给予一次价格扣除,不重复给予价格扣除。小微企业的认定标准按《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件执行,供应商应提供《小微企业声明函》等有效证明材料。</p> <p>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供应商应提供省级及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在招标文件发出时间至投标截止时间前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p> <p>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须符合《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要求,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p>
28.10.2	<p>(1)根据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要求,本项目若含有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政府强制采购产品,供应商须选用国家公布的认证机构认证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本项目若含有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政府优先采购产品,在性能、技术、服务等指标同等条件下,优先采购国家公布的认证机构认证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政府强制采购产品除外)、环境标志产品。</p> <p>供应商应提供国家公布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p> <p>(2)对于同时获得节能产品和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产品,只给予其中一种认证证书产品优先采购。</p> <p>(3)按品目清单内的政府优先采购节能产品和环境标志产品金额之和占其总价的比例,比例高的优先。</p>
28.12.1	<p>评审结果按综合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最后实际总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最后实际总报价相同的,按照服务方案优劣顺序排列;还相同时按递交磋商响应文件的先后顺序由磋商小组抽签确定优先排名。</p>
28.12.2	<p>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家数: 1-3 家</p>
30.2	<p>成交结果公告媒介:《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河南豫信招标有限责任公司》</p>
36	<p>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p>

36.1	<p>1、磋商时，供应商无需到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p> <p>（说明：（1）供应商加密电子磋商响应文件须在首次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www.hnnggzy.com）”电子交易平台加密上传。</p> <p>（2）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远程开标大厅网址为 www.hnnggzyjy.cn，供应商无需到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供应商应当在磋商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磋商响应文件解密等。</p> <p>（3）供应商应当在磋商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p> <p>（4）逾期上传/送达的或者未上传/未送达指定地点的磋商响应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p> <p>（5）不见面服务的具体事宜请查阅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专区的《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不见面服务系统使用指南》）</p> <p>2、参加磋商的供应商通过初步评审后在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进行网上二轮报价。</p>
36.2	<p>代理服务费：本项目参照（原）计价格[2002]1980号文件、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文件和发改价格[2011]534号文件收费标准收取代理服务费，由成交人支付。成交人领取成交通知书时，应按上述规定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代理服务费。</p>
36.3	<p>付款方式：</p> <p>施工完成后，经验收合格支付合同总金额的90%，其余10%转为质量保证金，质量保证金自验收之日起12个月如无质量问题，一次无息付清。</p>
36.4	<p>信用记录：根据财库【2016】125号文的要求，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投标截止时间后在“信用中国”网站查询供应商“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在“中国政府采购”网站查询供应商“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供应商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其响应文件作为无效处理。查询及记录方式：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查询网页打印、存档备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查询之后，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再作为评审依据，供应商自行提供的查询信息证明材料不作为评审依据。</p>

一、总则

1. 定义

1.1 资金来源：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用于支付采购项目合同项下的资金。

1.2 采购人：“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所述的开展采购活动的单位。

1.3 采购代理机构：“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所述的受采购人委托组织采购的代理机构。

1.4 供应商：是指获得竞争性磋商文件并参加磋商活动的供应商。

1.5 成交人：接到并接受成交通知书，最终被授予合同的供应商。

2. 采购项目名称及编号

2.1 项目名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2 采购编号：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 采购项目简要说明

3.1 采购预算：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2 最高限价：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3 采购内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4 质量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5 交货期：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6 质保期：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 供应商资格要求

供应商资格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5. 联合体（不适用）

5.1 除非“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明确规定不接受联合体参加外，两个或两个以上供应商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采购活动。

5.2 以联合体形式进行采购活动的，参加联合体的供应商应当向采购人提交联合协议，载明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义务。

5.3 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供应商特定条件的，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

5.4 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5.5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5.6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多方共同提交磋商承诺函，以一方名义提交磋商承诺函的，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6. 磋商费用

不论磋商的结果如何，供应商须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磋商有关的费用。

7. 踏勘现场

7.1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采购人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

地点组织供应商踏勘项目现场。

7.2 供应商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7.3 除采购人的原因外，供应商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7.4 采购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项目现场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供应商在编制磋商响应文件时参考，采购人不对供应商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8. 保密

参与磋商活动的各方应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和磋商响应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9.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磋商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10.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1. 知识产权

所有涉及知识产权的成果，供应商必须确保采购人拥有其合法的、不受限制的无偿使用权，并免受任何侵权诉讼或索偿，否则，由此产生的一切经济损失和法律责任由供应商承担。

12. 采购信息的发布

与本次采购活动相关的信息，将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河南豫信招标有限责任公司》上发布。

二、竞争性磋商文件

13. 竞争性磋商文件组成

竞争性磋商公告

供应商须知

合同格式

采购项目需求及有关要求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及内容

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14.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

14.1 供应商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如有需要澄清或疑问，应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进行提问，要求采购人对竞争性磋商文件予以澄清。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未要求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澄清或提出疑问的，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视其为无异议，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不接受其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内容的质疑。

14.2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将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电子形式发给所有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如果澄清发出的时间距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不足“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并且澄清内容影响磋商响应文件编制的，供应商应

在收到澄清内容后 24 小时内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相应延长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14.3 供应商在收到澄清后，应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以电子形式通知采购人，确认已收到该澄清。

14.4 澄清内容是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对供应商具有约束力。

15.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修改

15.1 必要情况下，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可主动对竞争性磋商文件进行修改。

15.2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修改将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电子形式发给所有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如果修改发出的时间距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不足“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并且修改内容影响磋商响应文件编制的，供应商应在收到修改内容后 24 小时内以电子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相应延长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15.3 若供应商对修改内容仍有疑问，应在收到修改内容后 24 小时内以电子形式进行提问，否则视为已接收，并同意修改或澄清内容。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不接受其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内容的质疑。

15.4 供应商在收到澄清后，应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以电子形式通知采购人，确认已收到该澄清。

15.5 修改内容是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对供应商具有约束力。

三、磋商响应文件

16. 磋商响应文件组成

- 一、磋商响应函
- 二、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三、磋商响应文件主要内容汇总表
- 四、磋商承诺函
- 五、资格证明文件
- 六、类似项目业绩
- 七、服务承诺
- 八、技术参数或功能和施工组织设计
- 九、其他材料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和充分理解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所有内容，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供磋商响应文件，并保证所提供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以使其磋商响应文件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将承担其磋商响应文件被拒绝或无效的风险。

17. 报价要求

17.1 供应商应以“包”为报价的基本单位。若整个需求分为若干包，则供应商可选择其中的部分或所有包报价。

17.2 报价次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7.3 报价（含税）应是竞争性磋商文件（包括合同条款及采购人提供的技术资料等）所确定的采购范围内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应涵盖除根据采购人要求的变更外，采购人在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所要求的所有采购内容。

17.4 除非“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明确规定允许多方案报价外，只允许有一个方案报价，多方案报价的磋商响应文件将不被接受。

17.5 供应商各轮次总报价均不能超过最高限价，否则其磋商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最高限价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8. 报价货币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9. 磋商响应文件组成

磋商响应文件应包括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五章磋商响应文件格式及内容”中所要求的内容。

20. 磋商承诺函

20.1 供应商应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格式和内容提交磋商承诺函。

20.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进行处理并按磋商承诺函的约定向采购人支付违约赔偿金：

- （1）磋商结束之日至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到期之日，供应商实质上修改或撤回磋商响应文件的；
- （2）供应商在磋商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 （3）除因不可抗力或竞争性磋商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成交供应商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21. 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

21.1 磋商响应文件应自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起，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保持有效。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不足的按无效响应文件处理。

21.2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可征求供应商同意延长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提交。供应商可以拒绝这种要求，原有效期到期后其磋商响应文件失效。同意延期的供应商，其磋商响应文件相应延长到新的有效期。

22. 磋商响应文件编制

22.1 供应商应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编制磋商响应文件，磋商响应文件应当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提出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

22.2 磋商响应文件及所有文件应在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系统内上传，并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签章或签字或（和）经正式授权代表签字。授权代表签字的，磋商响应文件中须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四、磋商响应文件的递交

23. 磋商响应文件的制作

23.1 供应商须按磋商文件要求制作并提交响应文件。

23.2 加密电子响应文件应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制作完成并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

心”电子交易平台内上传。

23.3 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为“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提供的“响应文件制作工具”软件制作生成的加密版响应文件。

24. 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24.1 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4.2 磋商响应文件递交地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4.3 逾期上传或者未上传指定地点的磋商响应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25. 磋商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5.1 供应商在递交磋商响应文件后，可以在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修改或撤回其磋商响应文件。

25.2 磋商结束之日至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到期之日，供应商不得实质上修改或撤回其磋商响应文件，否则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进行处理并按磋商承诺函的约定向采购人支付违约赔偿金。

五、磋商开始时间和地点

26. 磋商开始时间和地点

26.1 磋商与评审开始前，由供应商或其推选的代表检查磋商响应文件的上传情况。经确认无误后，进入磋商与评审程序。

26.2 磋商开始时间：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6.3 磋商地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六、磋商与评审

27. 磋商小组

磋商与评审工作由磋商小组负责，磋商小组由采购人按规定组建，成员人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其中评审专家不少于磋商小组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28. 磋商与评审

28.1 资格审查

磋商小组依据“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标准对供应商的资格进行审查，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参与磋商的资格。

28.2 磋商

(1) 磋商小组讨论、通过磋商要点。

(2) 围绕磋商要点，磋商小组与供应商进行磋商，磋商小组全体成员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3)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

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对竞争性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供应商应当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磋商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章或签字或授权代表签字。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4）磋商小组成员应当遵守工作纪律，不得泄露评审情况和评审中获悉的商业秘密。

28.3 符合性审查

磋商小组依据“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标准对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是否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进行审查，以确定磋商响应文件是否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做出了实质性响应，而没有重大偏离。

28.4 《财政部关于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财库〔2015〕124号

采用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采购的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只有2家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可以继续。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只有1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28.5 偏差

偏差分为细微偏差和重大偏差。

磋商小组将允许供应商修正其磋商响应文件中的细微偏差，细微偏差是指磋商响应文件在实质上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但个别地方存在漏项或者提供了不完整的信息和数据等情况，并且补正这些遗漏或者不完整不会对其他供应商造成不公平的结果。细微偏差不影响磋商响应文件的有效性。

重大偏差是指对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采购需求、质量要求等产生重大或不可接受的偏差，或限制了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的权利和供应商的义务的规定，而纠正这些偏离将影响到其它提交实质性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供应商的公平竞争地位。

28.6 磋商响应文件的澄清

磋商小组在进行符合性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磋商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磋商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磋商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磋商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章或盖章或签字或者签公章或盖公章。

28.7 最后报价

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最后报价是供应商磋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不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其最后报价视同前一次报价。

28.8 磋商小组还需对供应商的磋商报价进行详细审核，看其是否有计算或打印上的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1) 如果数字表示的金额和用文字表示的金额不一致时，以文字表示的金额为准；

(2) 如果总价与单价不一致时，以单价为准，并修正总价。

若供应商不接受对其错误的更正，其磋商响应文件将被否决。

28.9 报价合理性

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响应处理。

28.10 评审价格的确定

28.10.1 小微企业扶持等相关政府采购政策：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8.10.2 节能环保政府采购政策：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8.10.3 评审后的最后总报价仅限于评审价格的比较，对成交价没有任何影响，成交价以其磋商响应文件中的最后总报价为准。

28.11 综合评分

28.11.1 评分标准（见附件）

28.11.2 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有效磋商响应文件和评审后的最终总报价进行综合评分。磋商小组应按照“评分标准”规定的方法、因素、标准进行评分。“评分标准”没有规定的方法、因素和标准，不得作为综合评分依据。

评分时，磋商小组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有效响应的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供应商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

28.11.3 供应商的综合得分为磋商小组各成员评分的算术平均值，综合得分取至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四舍五入）。

28.12 评审结果

28.12.1 评审结果按综合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并编写评审报告。得分相同的，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确定优先排名。

28.12.2 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按照评审报告确定的先后顺序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家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只有 2 家的，可以推荐 2 家成交候选供应商。

28.12.3 磋商小组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29. 保密及其它注意事项

29.1 评审是磋商工作的重要环节，评审工作在磋商小组内独立进行。

29.2 磋商小组将遵照规定的评审办法，公正、平等地对待所有供应商。

29.3 在评审期间, 供应商不得向磋商小组成员询问评审情况, 不得进行旨在影响评审结果的活动。否则其磋商响应文件可能被否决。

29.4 为保证评审的公正性, 评审后直至授予供应商合同, 磋商小组成员不得与供应商私下交换意见。

29.5 在评审工作结束后, 凡与评审情况有接触的任何人都不得擅自将评审情况扩散出评审人员之外。

29.6 政府采购当事人不得相互串通操纵采购活动或弄虚作假或有其他违法行为。

六、成交结果

30. 确定成交供应商

30.1 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审报告后 5 个工作日内, 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人中按序确定成交供应商。采购人逾期未确定成交供应商且不提出异议的, 视为确定评审报告提出的排序在前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

30.2 采购人按规定确定成交供应商后, 采购代理机构将成交结果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媒介上予以公告, 成交结果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

30.3 各有关当事人对成交结果有异议的, 可以在成交结果公告发布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 按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94 号《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相关规定, 以书面形式同时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并以质疑函接受确认日期作为受理时间。逾期未提交或未按照要求提交或不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质疑函不予受理。

31. 成交通知书

31.1 在成交结果公告发布后, 采购人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31.2 成交通知书将作为进行合同谈判和签订合同的依据。

31.3 成交通知书发出后, 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成交结果, 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成交。

32. 拒绝任何或所有响应的权利

如出现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情况,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在确定成交人之前任何时候拒绝任何或所有磋商响应文件、以及宣布磋商采购无效, 对受影响的供应商不承担任何责任。

33. 合同履行时更改采购数量的权利

合同履行中, 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 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 可以与供应商协商签订补充合同, 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七、授予合同

34. 履约保证金

成交供应商应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 按“合同条款资料表”中的规定向采购人提交履约保证

金。采购人不得以成交供应商事先缴纳履约保证金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并应在成交供应商履行完合同约定义务事项后及时退还。

35. 签订合同

35.1 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应当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签订合同。

35.2 竞争性磋商文件、成交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和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35.3 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采购人取消其成交资格，成交供应商还应当按磋商承诺函的约定向采购人支付违约赔偿金。此时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供应商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35.4 发出成交通知书后，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并且给成交人造成损失的，采购人应当赔偿损失。

八、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36.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附件

评分方法和标准

一、评分方法：综合评分法，总分值 100 分。

二、评分标准

评分标准

序号	评分内容及分值	评分因素及分值	评分标准
1	报价（30分）	报价（30分）	<p>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p> $\text{磋商报价得分} = (\text{磋商基准价} / \text{最后磋商报价}) \times 30$ <p>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磋商基准价和最后磋商报价。</p> <p>对于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以扣除后的价格作为报价参与评审。</p>
2	综合部分 (16分)	业绩（8分）	<p>供应商在 2017 年 1 月 1 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以来，完成类似机房建设类业绩（必须含精密空调和 UPS），每份得 2 分，最高累计得 8 分。</p> <p>注：响应文件中应提供合同、验收证明扫描件。</p>
		售后服务承诺（8分）	<p>1. 售后服务承诺完整，所有设备包括 UPS、精密空调及相关配件、耗材，具有不低于 3 年原生产厂商的质保，有售后服务人员能 7×8 小时响应得 1-5 分，无法满足不得分。</p> <p>2. 三年质保期后能够免费提供维护和升级，每延长 1 年加 1 分，最多加 3 分。</p>
3	技术部分 (54分)	技术参数（44分）	<p>全部技术指标无负偏离得 44 分。</p> <p>对于带“★”的技术指标为关键指标项，每项负偏离扣 2 分，其它一般指标项每项负偏离扣 1 分，扣完为止。</p>
		布局构思（5分）	<p>响应文件中有详细的机房设备布置平面图、效果图（可不带尺寸）、UPS 配电电气图、列头配电柜电气图、新风布置图、机柜强弱电布线图、管道（空调、给排水）示意图、空间装饰及墙体处理示意图等至少 8 种，图纸齐全，尺寸、规格、标识清晰准确，与机房实地相符，图纸转换为 PDF 或图片格式，不小于 A4 幅面。</p> <p>以上全部提供得 5 分；</p> <p>有 1 项无尺寸、规格图纸或缺少 1 类图纸，扣 1 分；</p> <p>有 2 项无尺寸、规格图纸或缺少 2 类图纸，扣 3 分；</p> <p>超过 2 项无尺寸、规格图纸或缺少 3 类以上图纸，得 0 分；</p>

		实施方案 (5分)	从“任务计划、时间进度、资源配置、服务标准、应急方案、安装措施”等方面，对供应商实施方案的内容合理性、完整性、有效性保障、针对性等方面进行打分，优秀得4-5分，良得3分，一般得1-2分，缺项得0分。
--	--	--------------	---

第三章 合同格式

一、合同条款资料表

条款号	内 容
1	需方名称、地址： 供方名称、地址：
2	项目现场：
3	履约保证金： 1. 签订合同前，成交供应商须向采购人指定账户缴纳成交金额 5%的履约保证金，该履约保证金自验收合格之日起，正常使用一个月内无息退还。 账户：河南工业和信息化职业学院 开户行：建行焦作分行营业部 账号：4100 1510 5100 5911 1111 2. 若成交供应商未按采购文件要求供货，采购人将拒收货物并扣除履约保证金。
4	付款方式： 施工完成后，经验收合格支付合同总金额的90%，其余10%转为质量保证金，质量保证金自验收之日起12个月如无质量问题，一次无息付清。 付款条件：申请付款时必须提交以下文件和资料。 1、合同； 2、合规发票。

二、合同协议书（供参考）

需方：

供方：

本合同于____年__月__日由需方和供方按下述条款签署。

在需方为获得（货物和服务简介）货物和服务，邀请供方参加了该项目投标，并接受了供方以总金额（币种，用文字和数字表示的合同价）（以下简称“合同价”）的报价。双方以上述事实为基础，签订本合同。

本合同在此声明如下：

- 1、本合同中的词语和术语的含义与合同条款中定义的相同。
- 2、下述文件作为合同签订的基础，是构成本合同的主要组成部分，并与本合同一起阅读

和解释：

- 1) 合同条款
 - 2) 合同条款资料表
 - 3) 合同条款附件
 - 4) 中标通知书
- 3、供方在此保证全部按照合同规定向需方提供货物和服务,并负责可能的弥补缺陷。
 - 4、需方在此保证全部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和方式向供方支付合同价或其他按合同规定应

支付的金额。

双方在上述日期签署本协议。

需方：_____（盖单位章）

供方：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第四章 采购项目需求及有关要求

一、项目具体要求

本项目具体要求有：机房装饰装修系统、防静电接地系统、新风换气系统、消防灭火系统、综合布线系统、监控显示大屏系统、模块化机房系统等 7 个方面的采购、安装调试、培训、验收、技术服务（包括技术资料），同时必须完成原数据中心机房所有设备的搬迁、安装调试及质保服务等工作。

二、产品清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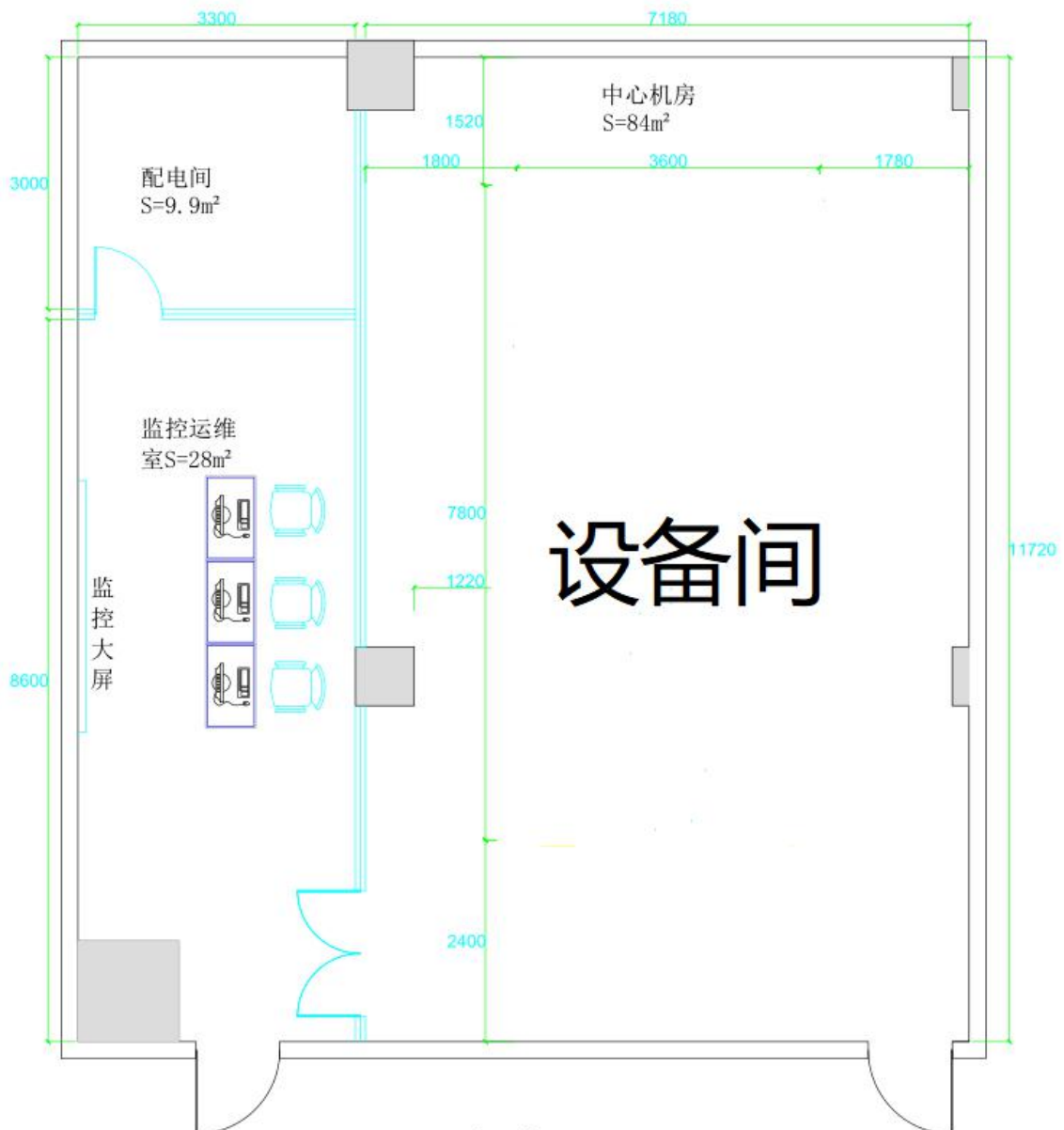
一、装饰装修系统				
序号	材料名称	单位	数量	规格要求
机房顶部处理				
1	顶部防尘处理	m ²	124	涂刷防尘漆
2	吊顶基础骨架	m ²	124	U 型 38 主骨非上人
3	铝微孔板	m ²	124	600*600*0.8mm 金属铝板
4	收边条	m ²	124	25*2000mm
机房地面处理				
1	地面防尘处理	m ²	124	涂刷防尘漆
2	橡塑铝箔保温棉	m ²	124	30mm 的橡塑保温棉
3	防静电地板	m ²	124	600*600*32mm
4	地板踏步制作	套	1	现场制作
5	地板周边支架	m	45	30*30mm
6	不锈钢踢脚线	m	45	10mm
7	踢脚线基层	m	45	配套
机房墙面处理				
1	墙面防尘处理	m ²	124	涂刷防尘漆
2	彩钢板基础	m ²	124	75 轻钢
3	单面彩钢板	m ²	124	1200*3000
4	彩钢板阴阳角	m ²	124	定制
机房墙面玻璃隔断				
1	玻璃隔断基础	m ²	52	10*10 方钢基础
2	防火玻璃隔断	m ²	52	12mm 厚
3	防火玻璃门	m ²	5	12mm 厚，两个
窗户封闭				
1	窗户封堵	项	1	根据具体数量现场制作
设备支架及拦水坝				
1	设备散力架	套	1	50*50*35 镀锌角铁
2	空调拦水坝	套	1	金属防水托盘
防火防盗门				
1	甲级钢制防火防盗门	樘	2	定制
机房照明				
1	LED 照明灯	套	24	600*600mm
2	应急照明	套	2	停电延时 90 分
3	墙壁插座	套	12	5 孔 10A

4	照明开关	个	3	
5	照明电缆	盘	7	ZRBV4mm ²
二、防静电接地系统				
序号	材料名称	单位	数量	规格型号
1	静电泄流排	m	46	3*30mm 铜排
2	静电泄流网	m	500	0.1*40 铜箔
3	绝缘铜导线	m	50	ZRBVR50 mm ²
4	静电屏蔽连接线	m	50	ZRBVR6 mm ²
5	静电屏蔽连接线	m	50	ZRBVR16 mm ²
6	JDG 钢管	m	50	DN20mm
三、新风换气系统				
序号	材料名称	单位	数量	规格型号
1	机房新风主机	台	1	1500 风量, 220V, 功率 520W, 静压 350Pa
3	排烟风机	台	1	国产优质, HTF-3.5, 风量 3500m ³ /h, 3CCC 认证
5	镀锌钢板风道	平方米	85	0.75mm, 接口法兰连接
6	橡塑保温	平方米	85	B1 级阻燃, 规格 1cm
7	70 度电动防火阀	个	2	电动防火阀常开, 电信信号关闭, 400x250
8	新风口	个	4	国产铝合金定制 250x250
9	排风口	个	4	国产铝合金定制 250x250 带网
10	防雨百叶	个	3	国产铝合金定制 500x300
11	排烟口	个	2	国产铝合金定制
12	辅材	项	1	吊杆、膨胀丝、角铁、密封件、软连等五金电料
四、消防灭火系统				
序号	材料名称	单位	数量	规格型号
1	感烟探测器	只	7	
2	感温探测器	只	7	
3	探测器安装底座	只	14	
4	声光报警器	只	2	
5	紧急启动/停动按钮	只	2	
6	单输入/单输出模块	只	2	
7	喷洒指示灯	只	1	
8	消防电源线	m	300	ZR-RVS2*2.5
9	消防信号线	m	300	ZR-RVS2*1.5
10	金属软管	m	200	DN20
11	镀锌钢管	m	100	DN20
12	火灾报警控制器(联动型)	台	1	
13	泄压口	个	1	210*430mm
14	七氟丙烷药剂	公斤	270	
15	七氟丙烷柜式灭火装置	套	3	
17	辅材	项	1	定制
五、综合布线系统				
序号	材料名称	单位	数量	产品规格

1	6类非屏蔽双绞线	箱	11	6类4对非屏蔽双绞线低烟无卤(23AWG, 305米)
2	12芯/OM3预端接光纤	条	20	12芯/OM3/LSZH/首端MPO母头/分支0.8米/末端MPO母头/分支0.8米
12	配线架	个	30	6类24口非屏蔽数据配线架
13	理线器	个	30	金属理线器铝合金型材, 12位
14	6类非屏蔽数据跳线	条	100	6类RJ45-RJ45非屏蔽数据跳线低烟无卤数2米
15	光纤配线架	个	23	模块式光纤配线架1U/4模块位/最大96芯LC端口
16	MPO转接模块	个	10	MPO转接模块24芯/OM3光纤/LC接口
17	MPO转接模块	个	20	MPO转接模块12芯/OM3光纤/LC接口
18	空白挡板	个	62	空白挡板
19	多模万兆光纤跳线	条	50	2米双芯多模万兆光纤跳线LC-LC, 50/125, OM3-300
20	多模万兆光纤跳线	条	50	3米双芯多模万兆光纤跳线LC-LC, 50/125, OM3-300
六、监控显示大屏系统				
序号	材料名称	单位	数量	产品规格
1	55寸液晶拼接屏	单元	9	55寸LED, 拼缝3.5mm; 分辨率1920*1080; 屏幕宽高比16:9;
2	解码器	台	1	支持10路解码, 5路HDMI输入; 1个3.5mm音频插座, 支持1路音频输入、1路音频输出, 2个USB2.0接口, 支持USB鼠标、键盘, U盘接入
3	拼接屏支架	单元	9	壁挂前维护支架
4	拼接屏专用线缆			大屏专用线材
5	监控室控制台	套	1	三人位控制台1张, 结构: 金属+木质结构, 尺寸根据现场定制, 配套2个双节电子保密柜, 旋转可升降椅子3把。
6	监控电脑	套	3	主机: 十代英特尔酷睿i7-10700 16G 2TB+256G SSD 2G独显, 802.11ac双频无线网卡; 含23.8英寸显示器, 配套双模机械键盘及鼠标。
七、模块化机房				
序号	材料名称	单位	数量	产品规格
1	精密空调	台	3	详见技术参数要求
2	一体化UPS	台	1	

3	免维护蓄电池	节	96
4	服务器机柜	个	21 (20 个 IT 设备柜, 一个综合布线柜)
5	密封冷通道	套	1
6	动环监控管理	台	1
7	高清摄像头	个	6
8	硬盘录像机	台	1
9	监控硬盘	块	2
10	交换机	台	1
11	门禁控制主机	台	3
12	出门按钮	个	3

机房设计平面图:



三、设备技术指标要求

3.1 机房场地装修装饰部分

数据中心机房顶部刷防尘漆，微孔铝板吊顶；地面找平后刷灰色防尘漆，然后敷设 3*30mm 铜排，设置汇流泄电并进行防尘、防水、防鼠处理，做架空地板、踏步，采用高强度硫酸钙板为中心基材，地板四边以 PVC 导电边条密封保护，防止机械损坏及潮湿变形。地板表面 600*600*32mm 防静电地板，底部镀锌钢封底。

编号	项目	技术要求
3.1.1	机房吊顶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室内装修材料选择非燃材料(A级)和不吸尘、不起尘材料，产品尺寸为 600×600×0.8mm 铝合金微孔顶板。2. 要求材质强度高，防火，无色差，平整度好，便于拆装，利于顶内维修和空调回风，易于拆卸进行设备维护3. 防火性能：通过国家防火测试中心燃烧无毒害检测及英国防火安全专业测试；符合 GB8624-1997 难燃材料技术标准。达到 A1 级防火性能。4. 吸音性能：符合 GB/T20247-2006/ISO354：2003 和 GBJ47-83 混响室法吸音系数测量范围。5. 须为绿色环保产品，并提供产品检验报告和产品合格证。
3.1.2	机房地面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防静电地板规格：600*600*32mm 防静电全钢高架活动地板地板为全钢组件，面板和底板均采用宝钢优质钢板，采用高强度硫酸钙板为中心基材，铺设 30mm 橡塑铝箔保温棉，地板四边以 PVC 导电边条密封保护，防止机械损坏及潮湿变形，地板周边铺设 10mm 不锈钢踢脚线。2. 集中荷载：≥360KG（挠度≤2mm，永久变形≤0.25mm） 极限荷载：≥10000N 均布载荷：≥15000N/m²（挠度≤2mm） 冲击荷载：试验区不能有任何塌陷，地板永久变形≤1.5mm3. 上下面板均为上海宝钢优质钢板，上面板为 SPCC 冷轧板；下面板为 ST14 深冲板。4. 防火等级为 A 级。
3.1.3	机房墙面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机房墙面采用轻钢龙骨基础，彩钢板厚度不小于 12.7mm 所选国内知名品牌，选用材料需要具有绿色环保功效，材料进场时需提供产品合格证及相应的检测报告证明文件。2. 彩钢板面漆为硬化多元聚酯涂料，静电烤漆喷涂，表

		<p>面平滑、细腻，不积尘。</p> <p>3. 表面烤漆钢板，防潮、防霉，耐酸碱、防静电，隔音率 500Hz 不低于 45dB。</p> <p>4. 符合国标一级防火标准。</p>
3.1.4	玻璃隔断	<p>1. 玻璃隔断基础为 10*10 方钢。</p> <p>2. 防火玻璃隔断为 12mm 厚。</p> <p>3. 防火玻璃门 2 个，采用 12mm 防火玻璃，含五金件，尺寸：1000mm*2200mm。</p>
3.1.5	设备支架及拦水坝	<p>1. 空调下部地面做防水围堰，要求采用金属防水托盘，确保机房防水安全。</p> <p>2. 在静电地板下机柜、配电柜、精密空调位置安装设备散力架，采用国标 50*50*35mm 镀锌角铁制作，焊接制作工艺美观、焊接点需打磨平整涂防锈材料，散力架与防静电地板做平。</p>
3.1.6	防火防盗门	<p>1. 机房出入门按设计要求采用的钢制防火门，防火时间不小于 1.5 小时，门扇规格满足机房设备运输及维护人员出入的需要。所选防火门必须通过消防部门认证，其饰面材料色泽及样式应与整体机房风格一致。钢制防火门应配备闭门器和带把手的成套门锁。</p> <p>2. 门框钢板厚度：1.5mm。门框一体折弯成型，内置连接件，45° 拼接。门框 R 形密封槽结构，密封槽内嵌 EPDM 密封条。</p> <p>3. 门体保温性：保温参数 1.7W/M° K。门体隔音性：降噪指数 34dB。</p> <p>4. 须提供所投产品的检测报告及合格证。</p>
3.1.7	照明系统	<p>1. 机房照明指标必须满足 GB50174-2017《电子信息系统机房设计规范》A 级机房配置标准。</p> <p>2. 机房区照度$\geq 500\text{Lx}$，眩光限制等级要求达到 I 级，机房常用工作照明、疏散照明灯具采用 LED 面板照明工具，光源寿命$\geq 50000\text{H}$，光通量 3500Lm，显色指数≥ 80。</p> <p>3. 机房应急照、疏散照明和安全出口标志灯采用消防应急供电。</p> <p>4. 消防指示灯具满足 GB17945-2010 新国家标准，灯具采用超高亮白光 LED 光源，停电后应至少延时 90 分钟，灯体表面亮度$> 300\text{cd}/\text{m}^2$。</p>
3.1.8	强弱电桥架	<p>1. 电缆桥架及其支吊架使用在有腐蚀性环境中，应采用耐腐蚀的刚性材料制造，或采取防腐蚀处理，防腐蚀处理方式应满足工程环境和耐久性的要求。</p> <p>2. 弱电桥架采用镀锌桥架，所有弱电系统主干采取桥架</p>

		<p>内敷设，各机房内支线采用机柜上走线方式。弱电桥架与强电桥架间距$\geq 400\text{mm}$。</p> <p>3. 强电桥架采用热镀锌桥架，所有强电电缆应在桥架内进行敷设至配电柜，不得出现裸露明线、暗敷等情况。另强电桥架分为直流、交流，在具体实施时应分开敷设，不得同时敷设在同一桥架内。</p> <p>4. 桥架的技术性能指标： 板材厚度：料厚不应小于1.5mm</p> <p>（1）表面处理：钢制热镀锌$\geq 65\mu\text{m}$，表面镀锌层应均匀、无毛刺、无过烧、挂灰、划伤痕等缺陷，并无露镀点。附着力：镀层附着检查后。不应有剥离、起皮、凸起等缺陷。附件（吊杆、角铁、螺栓、各种垫片）均为热镀锌产品。</p> <p>（2）焊接质量：钢制件应采用电弧焊，焊点应均匀、统一饱满，没有漏焊、虚焊、少穿、裂纹、夹渣、弧坑等缺陷。</p> <p>（3）桥架载荷挠度规定：桥架直通在承受而定均匀分布荷载时的相应挠度不应大于1/200；托臂、支架的最大挠度制与其长度之比不应大于1/150。</p> <p>（4）桥架应有接地孔，用连接板连接桥架时，连接处电阻值不大于0.1欧姆。</p>
3.1.9	机房电线电缆	<p>1. 10mm² 及 10mm² 以上规格电线电缆必须有“米”标。</p> <p>2. 电线根据施工方需要加工成 100/盘、200 米/盘或其他规格。</p> <p>3. 4mm² 以下导线实际长度与包装标注长度误差不超过1%且不得是负误差，4mm² 以上导线实际长度与包装标注长度必须一致。</p> <p>4. 每盘电线均应附有合格证。电缆全部盘在电缆盘上，电缆盘上清楚标明厂家、电缆型号规格、电压等级、毛重、生产日期、长度。</p> <p>5. 成品电缆的护套表面应有生产厂家、电缆型号、额定电压、米数等连续标记，标记应字迹清晰、容易辨认、耐擦。</p> <p>6. 线缆铜材纯度达到 99.9%以上，其他绝缘材料、护套材料、填充物必须使用国家认可的优质产品。</p> <p>7. 耐火或阻燃型的电缆外皮燃烧性能应符合相应技术标准要求，符合消防验收要求。</p> <p>8. 本工程所有电缆截面均为“园芯”截面，严禁做成“扇形”截面，电缆应妥善包装在符合 JB/T8137-1999 规定</p>

		要求的电缆盘上交货，所有电缆末端应可靠封堵、密封，并用适当的方法牢固地固定在电缆盘上，以上遭受运输中可能的机械损伤，重量不超过 80KG 的短段电缆允许成圈包装。
--	--	---

3.2 防雷接地系统

编号	项目	技术要求
3.2.1	防雷	1. 在机房区域内设置三级防雷保护。一级防雷采用大楼防雷，二级防雷器安装在机房总配电柜前端进行保护，三级防雷安装在 UPS 输出端进行保护。
3.2.2	接地工程	1. 铺设 600×600mm 的铜箔网格，铜箔规格为 40mm×0.1mm。 2. 接地系统应采用独立接地，接地电阻要求≤1 欧姆，零地电压≤1V，接地引下母线为双色≥50 m²铜芯绝缘导线，中间不能裸露并设置备份接地线缆。

3.3 新风换气系统

通过新风引进，各房间应达到以下要求：

足量的新风，能够达到：A 维持室内的正压。B 排除室内不断产生的空气污染物。C 保证室内空气洁净，维持室内空气的健康品质。D 给工作人员营造一个健康舒适的工作环境。新风净化效率须达到标准机房的净化要求。新风进风量合理，不影响机房制冷效果。新风机使用维护简单可行，不需要频繁维护。机房灭火后 0.5 小时内保证烟尘气体可以排除干净。

编号	项目	技术要求
3.3.1	新风机及排烟机要求	1. 主机采用多点式自平衡新风/排烟新风主机，需采用国内知名品牌。 2. 系统性能要求：主机具备智能控制系统可实现在线监测电脑远程控制。为了保证主机能够顺利实现安装，主机必须为超薄型新风机，未避免施工过程中因管道太长或风管与其他管道交叉问题，造成管道内阻力太大影响换气效果，主机静压必须≥320Pa。
3.3.2	管道要求	1. 采用国标 0.75mm 阻燃材料。
3.3.3	新风机要求	1. 双向换气，新风量等量置换。
3.3.4	节能要求	1. 内置静止热交换器，冷热负荷（室内）不受新风影响，大幅度降低新风处理所需的能量，实现高效节能。一体化设计减少维护工作量。 ★2. 提供厂家对此项目的专项授权及售后服务承诺（响应时需提供以下原件扫描件：厂家授权书及售后服务承

		诺。)
--	--	-----

3.4 消防灭火系统

机房内消防灭火系统，采用国内知名品牌，七氟丙烷无管网柜式气体灭火装置，并根据现场实际情况安装泄压阀，与周边各建筑区域全部采用防火材料隔离，其他区采用本建筑自建消防系统。

编号	项目	技术要求
3.4.1	气体灭火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七氟丙烷技术指标：纯度$\geq 99.6\%$，酸度$\leq 3\text{ppm}$，水含量$\leq 10\text{ppm}$，不挥残留物$\leq 0.01\%$ 消防系统必须具备联动功能。气体灭火系统必须配套泄压、防排烟等功能。 自动报警与气体灭火系统采用行业著名品牌，自动报警与气体灭火产品要求同一厂家；其它配套设施、材料符合国标。 机房消防设立一个气体灭火控制系统，实现对机房设备的火灾报警、消防设备的联动控制和气体灭火。气体灭火控制盘要求与预制七氟丙烷灭火装置对应，即事故时可靠启动电磁阀灭火。 气体灭火系统的气瓶、气阀、气体等组件必须具有出厂合格证和相关检验报告，其品牌、规格、型号符合设计要求，外观无变形及机械型损伤等明线缺陷。
3.4.2	联动报警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消防报警控制器设置应在气体防护区外，另机房监控中心内也应设置消防控制器，以避免误报的发生，同时应给大楼消防1路信号，一旦发现火情大楼消防控制室能立即得到信息，在走廊设消防广播，并与大楼消防广播相连。
3.4.3	系统要求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机房内设计泄压阀，当机房内部压力达到1.2KPa情况下，泄压阀自动启动工作，减小机房内部压力，抵消消防气体喷出瞬间的冲击。 消防系统报警可在机房监控中心内实现远程监控，并在紧急状态下，可由大楼监控中心启动/关闭消防安全措施。

3.5 综合布线系统

综合布线	产品要求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品牌厂商（生产企业）提供的综合布线产品必须为端对端同一厂商产品，以便日后提供唯一厂商的产品质量及系统应用保证。 2. 供应商必须提供原厂商针对本项目授权书和不低于 20 年产品系统链路质保承诺函。 3. 供应商参投产品必须是原厂产品，并在供货时必须提供布线厂商出具的原厂证明。 4. 品牌厂商连续近五年获得千家品牌实验室颁发的年综合布线十大品牌奖。
	MPO 主干光缆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产品特性：适用于数据中心的高密度应用，提供 12 芯~144 芯的光纤连接，使用 MPO 连接器，单个 12 芯推拉式连接器，光缆长度按照项目的应用要求定制，小型化金属分支保护器，使光缆布放更简单安全，又保证美观，预端接光缆在线槽内可达到 450N 的抗拉力，光缆可选择不同防火等级的材料，如 LSZH, OFNP 等，按客户需求定制，12 芯 MPO 预端接主干光缆 24 芯 MPO 预端接主干光缆。 2. 产品应用：数据中心的主干与水平布线，配线架到配线架，模块到模块，模块到直装面板，预端接产品线序类型全部采用 B 极性，与市场主流的设备、光模块无缝连接，并支持 40G、100G 的高速传输。 3. 执行标准：TIA-568-C.3、IEC61754-7、TIA/EIA-604-5。
	MPO 配线箱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产品特性：19 英寸机架式安装，并可安装在机柜内，通用模块化设计，带推拉式锁扣装置，安装与维护简便采用滑动式抽屉结构，操作简便。 2. 可装配 12 个 MPO-LC 转接模块，最大可达 144 芯光纤密度，采用滑动式抽屉结构，操作简便，托盘配备水平理线环，抽屉内配备粘扣带，配备路径标识卡，便于线路管理与维护。 3. 产品应用于数据中心各区域的配线管理。
	MPO 转接模块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产品特性：将 1 个 12 芯 MPO 转接至 LC 双工连接器，前面板装配 LC 双工适配器，后面板装配 MPO 适配器模块盒采用 B 极性，即插即用模块盒，轻质化，可有效保护盒内光纤部件。 2. 端口号标识与线缆标签，可有效识别光纤路径，便于安装维护，推拔式锁扣装置，安装与拆卸极其便捷。 3. 产品应用：用于数据中心机架式配线箱主干光缆与跳线之间的连接。 4. 执行标准：TIA-568-C.3、IEC61754-7、IEC61754-20、TIA/EIA-604-5、TIA/EIA-604-10。

	光纤跳线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采用精工陶瓷插芯。 2. 外护套：阻燃 LSZH。 3. 插入损耗≤ 0.2dB。 4. 常规长度：2m/3m/5m，根据现场实际需求定制。 5. 外护套：低烟无卤阻燃聚乙烯（LSZH） 6. 出厂均严格通过 3D 测试：通过顶点偏移(ApexOffset)、曲率半径(ROC)、光纤高度(FiberHeight)测试 ★7. 光纤跳线通过第三方（中国信息产业部）检测，并提供测试报告文件。 8. 固化胶采用乐泰 0151 无毒胶，对人体无害，绿色环保，替代了有毒的 353ND 环氧胶。 9. 与六类非屏蔽双绞线同一品牌
	六类双绞线及跳线	<p>六类非屏蔽双绞线，满足机房所有跳线需求。</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产品参照标准 ISO/IEC11801，ANSI/TIA-568-C.2 六类标准； 2. 在 Cat.6 系统应用中，提供至少 250MHz 的信道带宽，防火级别达到 LSZH 等级； 3. 支持千兆以太网应用，以及传输速率高达 2.4Gbps 的局域网协议。 4. 骨芯结构：十字骨龙芯，提供更稳定的性能及线缆支撑，可有效防止因线对之间绞距变化带来的性能下降。 5. 每箱网线外包装必须有防伪标示、并具有唯一条形码；防伪标签可用白板笔涂抹后辨识真、假。
	铜缆配线架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符合国际标准 ISO/IEC 11801、TIA/EIA 568 设计制造的标准 1U 配线架。可安装在标准 19” 机柜内，适用于设备间的水平布线和设备的互配端接。 2. 可提供 24 口和 48 口。可提供模块化的和一体化的，方便不同环境的应用。 3. 信息模块采用无焊锡裁针技术，绿色环保。 4. 模块化配线架，可以通过端口转接支架兼容光纤适配器的安装。 5. 配线架端口自带标签，方便信息端口管理。 6. 背部带有理线支撑架，有助于水平线缆的管理。 7. 与六类非屏蔽双绞线同一品牌。

3.6 监控显示系统

编号	项目	技术要求
3.6.1	监控显示大屏	<p>1. 55 寸 LED，拼缝 3.5mm；分辨率 1920*1080；屏幕宽高比 16: 9；；工作温度 0℃-60℃；工作湿度 20%-80%；供电电源 AC100-240V。</p> <p>2. 大屏制造厂商须获得高新技术企业和 3C 证书，提供复印件加盖制造商公章。</p> <p>★3. 具有屏幕保护功能：此项功能大屏制造厂商需要提供相应的具有 CNAS、CMA、CAL （提供任意一项标志即可）标志的检测报告复印件。</p> <p>4. 静电放电抗干扰：按 GB/T 17626. 2 中严酷等级 3 进行，空气放电 8KV，接触放电 6KV 的环境下，大屏仍能工作正常，需要提供相应的具有 CNAS、CMA、CAL （提供任意一项标志即可）标志的检测报告复印件。</p> <p>★5. 拼接单元必须具备自动感光功能，此项功能大屏制造厂商需要提供相关证明文件并加盖制造商公章。</p>
3.6.2	监控室控制台	1. 包含三人位控制台 1 张，结构：金属+木质结构，尺寸根据现场定制，配套 2 个双节电子保密柜，旋转可升降椅子 3 把。
3.6.3	监控电脑	1. 台式计算机三套：配置不低于十代英特尔酷睿 i7-10700 16G 2TB+256G SSD 2G 独显，802.11ac 双频无线网卡；含 23.8 英寸显示器，配套双模机械键盘及鼠标。

3.7 模块化机房

3.7.1 机房精密空调技术要求

设备名称	指标	技术要求
机房精密空调	总体要求	<p>★1. 精密空调生产厂家应提供产品的 CE 认证证书、CQC 证书(复印件加盖厂家印章)。</p> <p>★2. 检测手段：生产厂商应具备精密空调自主研发测试能力，拥有获得 CNAS 实验室认可证书和 CCC 检测实验室证书，并能够提供认证证书（复印件加盖厂家印章）。</p> <p>3. 提供国家压缩机制冷设备质量监督检验中心测试报告。</p>
	技术指标	<p>1. 本次项目设计一套微模块机房，微模块机房 3 台精密空调，精密空调利用软水处理、采用水平送风方式，提供制冷效率。</p> <p>2. 微模块冷通道内应配置不少于 1 台加热加湿机型精密空调。</p> <p>3. 单台空调总冷量$\geq 35\text{KW}$；显冷量$\geq 35\text{KW}$；风量$\geq 6000\text{m}^3/\text{h}$。</p> <p>4. 精密空调的的电气性能应符合 IEC 标准。输入电压允许波动范围：380~415V$\pm 10\%$、频率：50/60Hz$\pm 3\text{Hz}$。</p>

		<p>5. 精密空调应能按要求自动调节室内温、湿度，具有制冷、加热、加湿、除湿等功能。</p> <p>6. 温度调节范围：+18℃～ +45℃。温度调节精度：±1℃，温度变化率<± 5℃/小时。湿度调节范围：20% ～ 80%RH。湿度调节精度：5 %RH 。温、湿度波动超限应能发出报警信号。</p> <p>7. 精密空调室内机应由直流变频压缩机、蒸发器、EC 风机、控制器、电子膨胀阀、油分、视液镜、干燥过滤器、加湿器（可选）和加热器（可选）等主要部件组成。</p> <p>8. 精密空调应采用高效工业用直流变频涡旋压缩机，20%~100%无极调节， 按需输出冷量，大幅降低能耗。同时压缩机应标配曲轴箱电加热带，提高 压缩机可靠性。</p> <p>9. 电子膨胀阀自带供电模块，异常断电可以正常关闭，防止冷媒异常迁移，造成再开机后的压缩机带液启动等风险。</p> <p>10. 每台机组均应具有先进的微处理控制器，并支持群控方式。精密空调控制器应采用 7 寸 LCD 触摸真彩屏，人机交互好，界面生动，一步到位界面切换，简单灵活，监测点足够，能显示 30 天温湿度彩色曲线，具有图形显示机组内各组件运行状态的功能。</p> <p>★11. 精密空调应采用节能型的加湿器，具备等焓加湿能力且空调最大加湿功耗需小于 50W，具备显著的节能效果，并能提供第三方测试报告证明(复印件加盖厂家印章)。</p> <p>12. 配套精密空调满足现场使用的铜管、制冷剂、和空调相关电缆。</p> <p>13. 生产厂商须具备绿色网格 PUE 测试证书，提供证书复印件并加盖生产厂商印章。</p> <p>14. 精密空调应该具备冷媒检测功能，需能提供冷媒容量预警功能，对冷媒容量进行自动检测并能提供泄漏状态告警，预防由于冷媒泄露导致的空调宕机，保证机房制冷系统稳定，提供权威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p>
--	--	--

3.7.2 一体化 UPS 技术要求

设备名称	指标	技术要求
一体化 UPS	总体要求	<p>★1. 电源设备应取得电信设备抗震性能检测合格证(复印件加盖厂家印章)，满足 YD 5096-2005《通信用电源设备抗震性能检测规范》的要求。</p> <p>2. 提供设备 CE 证书、CQC 证书(复印件加盖厂家印章)。</p> <p>3. 配置一套一体化 UPS 柜。容量不低于 120KVA。UPS 冷却方式：强制风冷(风扇支持智能调速)。</p> <p>4. 含 ATS 配电柜。</p> <p>5. 提供一体化 UPS 的 CNAS 实验室认可证书和 CCC 检测实验室证书(复印件加盖厂家印章)。</p>
	基本要求	1. 一体化 UPS 应集成 UPS、UPS 输入开关、UPS 输出开关、UPS 旁路开

		<p>关、服务器机柜配电、精密空调配电、应急照明配电。</p> <p>2. UPS 类型应为在线双变换式，制式为三相输入，三相输出。UPS 需采用模块化设计，系统单功率模块的额定输出功率应介于 20kW-50kW 之间，并支持热插拔，当功率模块故障时，应及时退出系统而不能影响其他模块正常工作，不允许输出中断。</p> <p>3. UPS 应采用集中控制的逻辑，集中控制单元需要 1+1 冗余。UPS 系统应采用集中旁路方式，旁路模块应支持热插拔，应内置维修旁路应支持 SELF-LOAD 功能，以便在未接到设备之前实现自测。采用集中控制的逻辑，集中控制单元需要 1+1 冗余。</p> <p>4. UPS 系统必须具有人机交互性能，采用 7 英寸及以上尺寸液晶彩色触摸屏，单屏可管理供配电系统，显示配电模拟图。</p> <p>5. 功率模块风扇采用容错设计，单个风扇故障仍可带载 50%，两个风扇故障可带载 30%。</p> <p>6. 市电模式下，UPS 系统效率在 50%负载时应达到 96%，UPS 系统效率在 30%负载时应不小于 95%。ECO 模式下，UPS 系统效率应达到 99%。</p> <p>7. UPS 旁路可长期支撑 135%过载(环境温度为 30 度)，1000%过载时支撑 100ms。</p> <p>★8. 塑壳断路器型号及配置要求不低于：知名品牌，分断能力不低于 36kA。微型断路器型号及配置要求不低于：知名品牌，分断能力不低于 6kA。断路器需要提供元器件厂家出具的直供证明。</p> <p>★9. 铜排含铜量不低于 99.96%；提供检验报告。</p>
	输入输出特性	<p>1. 输入电压范围 380V±25%。输入频率范围 (Hz)：40Hz-70Hz。输入功率因数：>0.99 满载。额定输出电压：380V AC/400V AC/415V AC±1% (线电压)。</p> <p>2. 输出电压精度：静态：±1%。输出电压波形畸变率：<1%(100%线性载)，<3%(100%非线性载)。输出电压不平衡度：平衡负载：±3%。不平衡负载：±4%。动态电压瞬变：±5% (20ms 恢复时间)。输出频率：同步状态，跟踪旁路输入 (市电模式)。</p> <p>3. 输出功率因数：1。</p>
	旁路特性	<p>1. 最大旁路过载电流：负载>1000%时，支撑 100ms。旁路过载能力：正常工作方式，过载 125%，10min 后转旁路。</p>
	人机交换与监控性能	<p>1. 系统应具有人机交互性能，应支持中/英文界面，参数设置与人工操作应满足如下要求：参数设置：监控模块和参数设置开放，具备密码分级权限保护，设置参数支持掉电存储功能。人工操作：重要操作进行密码保护和警示提醒。异常情况下具备人工干预的操作方式。</p> <p>2. 系统应具有下列主要功能： 实时监控 UPS 的工作状态：系统正常工作方式/电池逆变/旁路供电、过载、蓄电池放电电压低、蓄电池充放电状态、市电故障、功率模块状态 (正常/故障退出)、UPS 系统故障和运行状态记录。 实时监控 ATS/主路输入的开关状态，UPS 输入开关状态、UPS 输出开关状态、UPS 维修旁路开关状态、IT 配电支路开关状态及空调配电支路开关状态。</p> <p>3. 采集和存储系统运行参数：UPS 主输入电压、UPS 旁路输入电压、UPS 输出电压、UPS 输出电流、UPS 输出频率、UPS 模块输出电流、蓄电池</p>

		电压、充/放电电流。显示精度应符合 YD/T 1363.1 的要求。具有采集主路输入相电压、电流、频率、功率因素、频率、电能、有功功率、无功功率、视在功率、负载率、电压电流谐波率、母排温度等。机柜配电支路及空调配电支路的电流、电能、负载率等。电能支持按月、按年统计。
	保护功能	<p>1. 保护功能： 当异常出现时，UPS 应具有如下保护功能，并发出告警。UPS 系统旁路输入电压允许变化范围可设置，上限可设为 10%、15%、20%，下限可设为-15%、-20%、-30%。旁路输入电压允许变化范围可根据用户要求设置。UPS 输出短路保护：输出负载短路时，UPS 系统应自动关闭输出，同时发出声光告警功率模块为限制某些故障进一步扩大，模块内应设置输入输出熔断器（或断路器）等保护功能。输出负载短路时，UPS 系统应自动关闭输出，同时发出声光告警。UPS 模块熔断器（或断路器）保护：功率模块为限制某些故障进一步扩大，模块内应设置输入输出熔断器（或断路器）等保护功能。</p> <p>2. 告警功能： 主路输入告警：主路电流越限及超限告警，主回路过载告警及三相不平衡告警。服务器机柜配电及空调配电支路告警：开关状态变化告警，过载告警，大电流冲击告警。电流两段阈值报警功能，且报警阈值可调。监控模块故障及多回路智能监控装置内部通讯失败告警。告警记录等历史信息应完整，包含历史事件的属性、描述、开始时间、结束时间，支持随时刷新及在系统完全无电状态下自动保存。告警记录不可删除且信息存储数量不少于 1000 条。</p>

3.7.3 蓄电池及电池柜技术要求

设备名称	指标	技术要求
蓄电池	技术要求	<p>1. 规格型号：12V/100AH，96 节铅酸电池。</p> <p>2. 当环境温度在-10~+45℃条件下时，蓄电池性能指标应满足正常使用要求。</p> <p>3. 蓄电池设计浮充寿命≥10 年（环境温度为 25℃时）。</p> <p>4. 蓄电池必须采用全密封防泄漏结构，外壳无异常变形、裂纹及污迹，上盖及端子无损伤，正常工作时无酸雾溢出。</p> <p>5. 蓄电池极性正确，正负极性端子应有明显标志。极板厚度应与使用寿命相适应。</p> <p>6. 同一组蓄电池中任意两个电池的开路电压差不应超过 60mV。</p> <p>7. 蓄电池使用期间安全阀应能自动开启闭合，闭阀压力应在 1-20kPa 范围内，开阀压力应在 10-35kPa 范围内。</p> <p>8. 两个蓄电池之间连接条的压降，5.5I10 时不超过 10mV。</p> <p>9. 电池组间互连接线应绝缘，终端电池应提供外接铜芯电缆至直流柜的接线板。</p> <p>10. 蓄电池封置 90 天后，其荷电保持能力不低于 90%。</p> <p>★11. 蓄电池生产企业所提供产品必须为企业所生产的原厂产品，不</p>

		<p>接受 OEM 代加工生产的产品，制造商需具备排污许可证。（证书复印件需加盖生产厂家公章）。</p> <p>★12. 极柱端子部位不得出现渗漏电解液现象，提供相关专利证明（证书复印件需加盖生产厂家公章）。</p> <p>13. 含配套电池柜及安装辅材。</p>
--	--	--

3.7.4 服务器机柜要求

设备名称	指标	技术要求
服务器机柜	技术要求	<p>★1. 模块化机房主设备（机柜、精密空调、UPS 电源、机房监控系统）要求均为同一厂家自研产品（提供自研证明文件并加盖原厂商印章）。</p> <p>2. 机柜尺寸：600mm(W)*1200mm(D)*2000mm(H)，机柜支持 19 英寸标准的服务器、存储及网络设备安装，机柜颜色为黑色。</p> <p>3. 机柜表面采用黑色砂纹工艺，满足防腐、防锈、光洁、色泽均匀、无流挂、不露底、无起泡、无裂纹、金属件无毛刺锈蚀要求。</p> <p>4. 机柜内部 4 根方孔条，用于安装设备和固定层板。前后方孔条之间距离可支持按照 25mm 步距灵活调节，有具体 U 数标示。机柜前后门均为通风网孔门，通风率不小于 70%。</p> <p>★5. 机柜静态承载能力不小于 1800kg，提供第三方权威机构测试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原厂商印章）。</p> <p>6. 机柜提供底板、侧板、理线架、束线圈、盲板等机柜附件。</p> <p>7. 每台机柜配置 2 个 PDU，每个 PDU 配置不低于 20 个国标 10A 接口和 4 个国标 16A 接口。</p> <p>机柜内 PDU 要求：</p> <p>★8. 输入应满足输入端子类型：IEC 309， 32A 输入。输出连接：符合 IEC 320 C13, IEC 320 C19 的要求，输出接口 20 个 C13 加 2 个 C19，应具有防松脱装置。</p> <p>9. 所有接线端子、插座和过流、短路保护装置等电气部件均应符合国家相关电气安全标准，质量可靠。保护装置：断路器与保护装置一体化，方便操作和更换，并满足其散热要求。选用的断路器，符合 GB 10963.1/IEC60898 的要求，瞬时脱扣形式为 C 型（脱扣范围$>5I_n \sim 10I_n$），额定短路能力为 6kA。</p>

3.7.5 密封冷通道

设备名称	指标	技术要求
------	----	------

设备名称	指标	技术要求
密封通道	整体要求	<p>1. 密封冷通道通过天窗、端门、机柜、行级空调、配电柜、密闭通道结构件等一系列设备组成一套密闭通道系统。2. 冷通道为 1.2 米宽冷池，2.6 米高，双列冷池。</p> <p>3. 模块两侧的门开启后应不妨碍机房内的通道通行及设备搬运。</p> <p>4. 门板应采用整块钢化玻璃或铝型材镶嵌钢化玻璃形式。</p> <p>5. 天窗采用可开启式结构，并可实现与通道内消防告警信号联动，能保证七氟丙烷或二氧化碳气体灭火剂能够快速进入模块进行灭火。</p> <p>★6. 天窗和通道端门门框内都采用钢化玻璃，厚度不低于 5mm，透光率不小于 90%。提供玻璃原片透光率第三方检测报告(复印件加盖厂家印章)。</p> <p>7. 封闭冷通道框架采用优质冷轧钢板或铝型材制作，外观与数据设备机柜协调、封闭冷通道各部件具有足够的机械强度。</p> <p>8. 密封通道应具备强弱电走线，应支持模块化设计、并能以机柜为单位进行扩展、为保证走线装置的牢固性和耐用性，应采用高强度优质碳素冷轧钢板材质、走线槽具有信号线和电源线隔离设计，隔离信号线和电源线的走线。</p>

3.7.6 动环监控管理

设备名称	指标	技术要求
动环监控管理	技术要求	<p>1. 要求每组微模块提供一个整体的动力环境监控接口，实现对模块内供电、空调、温湿度、漏水检测、烟雾、视频等设备的不间断监控，监控信息提供标准的通讯接口给机房管理平台集成接入。</p> <p>2. 满足设备 RS232、RS485、SNMP、TCP 等多种设备接口接入。</p> <p>3. 视频监控要求：微模块内采用半球型网络摄像机对通道内视频监控。冷通道照明系统：配备通道 LED 照明系统，方便人员维护。</p> <p>4. 微模块门禁系统：通道门禁需支持密码、刷卡、指纹方式。</p> <p>5. 微模块数据采集器采用嵌入式一体化集中监控主机，可通过浏览器直接访问实现远程管理。</p> <p>6. 微模块显示屏支持无线接入微模块监控，微模块显示屏尺寸不低于 9 英寸。</p>
3.7.7	高清摄像头	1. 200 万红外高清摄像头。
3.7.8	硬盘录像机	1. 满足不低于 16 路摄像头接入。
3.7.9	监控硬盘	1. 监控级专用硬盘，存储时间不低于 90 天。
3.7.10	交换机	1. 不低于 16 个 10/100/1000Base-T 以太网端口, PoE+, 交流供电。
3.7.11	门禁主机	1. 支持人脸识别+刷卡+密码三合一控制器，含门禁磁力锁及门禁卡。
3.7.12	出门按钮	1. 86 型，底盒暗装。

第五章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及内容

封面

河南工业和信息化职业学院网络中心机房建设项目

磋商响应文件

采购项目编号：豫财磋商采购-2021-484

供应商（企业电子签章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签章或盖章或签字）：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目 录

- 一、磋商响应函
- 二、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三、磋商响应文件主要内容汇总表
- 四、磋商承诺函
- 五、资格证明文件
- 六、类似项目业绩
- 七、服务承诺
- 八、技术参数或功能和施工组织设计
- 九、其他材料

注：供应商可根据实际情况编制目录、响应文件组成部分的内容，本格式仅供参考，不作为废标条件。

一、磋商响应函

致：河南工业和信息化职业学院

1、我们收到了采购编号为豫财磋商采购-2021-484(河南工业和信息化职业学院网络中心机房建设项目)的磋商文件，经详细研究，我们决定参加该项目的竞争性磋商活动并按要求提交磋商响应文件。

2、我方愿意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各项要求，向采购人提供所需的项目，首次总报价为人民币（大写）_____。

3、一旦我方成交，我方将严格履行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保证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完成该项目。

4、我们承诺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为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起 60 天。如果成交，有效期延长至合同终止日止。

5、我方同意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向贵单位提交磋商承诺函。

6、我们承诺，与采购人、采购人就本次采购的项目委托的咨询机构、采购代理机构、以及上述机构的附属机构没有行政或经济关联。

7、我方保证所提供的有关资料内容真实、准确，如有弄虚作假，我方愿意承担就此所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

8、_____（其他补充说明）。

供应商（企业电子签章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签章或盖章或签字）：_____

日期：_____

二、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注册地址名称）的（单位名称）的_____（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代表本公司授权（单位名称）的_____（委托代理人的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采购编号为豫财磋商采购-2021-484（河南工业和信息化职业学院网络中心机房建设项目）的磋商及合同执行，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____年__月__日生效。

供应商（企业电子签章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签章或盖章或签字）：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日期：_____

附：法定代表人和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三、磋商响应文件主要内容汇总表

3.1 首次报价表

项目名称	河南工业和信息化职业学院网络中心机房建设项目
供应商名称	
首次总报价	¥: _____元
响应范围	河南工业和信息化职业学院网络中心机房建设项目磋商文件规定内容。
交货期	_____日历天。
质量要求	合格。
质保期	_____年，自验收合格之日起开始计算。
付款方式	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
合同条款	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
备注	

供应商（企业电子签章或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签章或盖章或签字）： _____

日期： _____

3.2 首次分项报价表

河南工业和信息化职业学院网络中心机房建设项目

序号	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合价（元）
一、装饰装修系统					
1.1 机房顶部处理					
1	顶部防尘处理	m ²	124		
2	吊顶基础骨架	m ²	124		
3	铝微孔板	m ²	124		
4	收边条	m ²	124		
1.2 机房地面处理					
1	地面防尘处理	m ²	124		
2	橡塑铝箔保温棉	m ²	124		
3	防静电地板	m ²	124		
4	地板踏步制作	套	1		
5	地板周边支架	m	45		
6	不锈钢踢脚线	m	45		
7	踢脚线基层	m	45		
1.3 机房墙面处理					
1	墙面防尘处理	m ²	124		
2	彩钢板基础	m ²	124		
3	单面彩钢板	m ²	124		
4	彩钢板阴阳角	m ²	124		
1.4 机房墙面玻璃隔断					
1	玻璃隔断基础	m ²	52		
2	防火玻璃隔断	m ²	52		
3	防火玻璃门	m ²	5		
1.5 窗户封闭					
1	窗户封堵	项	1		
1.6 设备支架及拦水坝					
1	设备散力架	套	1		
2	空调拦水坝	套	1		
1.7 防火防盗门					
1	甲级钢制防火防盗门	樘	2		
1.8 机房照明					

1	LED 照明灯	套	24		
2	应急照明	套	2		
3	墙壁插座	套	12		
4	照明开关	个	3		
5	照明电缆	盘	7		
二、防静电接地系统					
1	静电泄流排	m	46		
2	静电泄流网	m	500		
3	绝缘铜导线	m	50		
4	静电屏蔽连接线	m	50		
5	静电屏蔽连接线	m	50		
6	JDG 钢管	m	50		
三、新风换气系统					
1	机房新风主机	台	1		
2	排烟风机	台	1		
3	镀锌钢板风道	平方米	85		
4	橡塑保温	平方米	85		
5	70 度电动防火阀	个	2		
6	新风口	个	4		
7	排风口	个	4		
8	防雨百叶	个	3		
9	排烟口	个	2		
10	辅 材	项	1		
四、消防灭火系统					
1	感烟探测器	只	7		
2	感温探测器	只	7		
3	探测器安装底座	只	14		
4	声光报警器	只	2		
5	紧急启动/停动按钮	只	2		
6	单输入/单输出模块	只	2		
7	喷洒指示灯	只	1		
8	消防电源线	m	300		
9	消防信号线	m	300		
10	金属软管	m	200		
11	镀锌钢管	m	100		

12	火灾报警控制器(联动型)	台	1		
13	泄压口	个	1		
14	七氟丙烷药剂	公斤	270		
15	七氟丙烷柜式灭火装置	套	3		
16	辅材	项	1		
五、综合布线系统					
1	6类非屏蔽双绞线	箱	11		
2	12芯/OM3预端接光纤	条	20		
3	配线架	个	30		
4	理线器	个	30		
5	6类非屏蔽数据跳线	条	100		
6	光纤配线架	个	23		
7	MPO转接模块	个	10		
8	MPO转接模块	个	20		
9	空白挡板	个	62		
10	多模万兆光纤跳线	条	50		
11	多模万兆光纤跳线	条	50		
六、监控显示大屏系统					
1	55寸液晶拼接屏	单元	9		
2	解码器	台	1		
3	拼接屏支架	单元	9		
4	拼接屏专用线缆	项	1		
5	监控室控制台	套	1		
6	监控电脑	套	3		
七、模块化机房					
1	精密空调	台	3		
2	一体化UPS	台	1		
3	免维护蓄电池	节	96		
4	服务器机柜	个	21(20个IT设备柜,一个综合布线柜)		
5	密封冷通道	套	1		
6	动环监控管理	台	1		
7	高清摄像头	个	6		

8	硬盘录像机	台	1		
9	监控硬盘	块	2		
10	交换机	台	1		
11	门禁控制主机	台	3		
12	出门按钮	个	3		
总价（元）					

供应商（企业电子签章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签章或盖章或签字）：_____

日期：_____

备注：

- 1、每个子目最终合价=首次分项报价表的合价×（最后总报价/首次总报价）。
- 2、每个子目最终单价=每个子目最终合价/数量。

四、磋商承诺函

致：____（采购人名称）

我单位自愿参加____（项目名称）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 并做出如下承诺:

一、除不可抗力外, 我单位如果发生以下行为, 将在行为发生的 10 个工作日内, 向贵方支付本竞争性磋商文件公布的最高限价的 2%作为违约赔偿金。

- 1、在磋商结束之日至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到期之日, 实质上修改或撤回磋商响应文件;
- 2、成交后不依法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3、在磋商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

二、我单位知晓上述行为的法律后果, 承认本承诺书作为贵方要求我单位履行违约赔偿义务的依据作用。

供应商（企业电子签章或公章）：_____

日期：_____

五、资格证明文件

1、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供应商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 话		
	传 真			网 址		
组织结构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营业执照号			其中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账号				其他人员		
经营范围						
备注						

附 1：企业简介

附 2：三体系认证证书（如有）

附 3：“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公示的基础信息扫描件

2、供应商资格证明材料

(1) 营业执照

(2) 2019 年度或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复印件（要求注册会计师签字并加盖会计师印章；截止到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供应商成立时间不足要求时限的，须提供 2020 年 6 月 1 日以来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 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说明

1) 履行合同所必须的主要设备、工具

序号	名称	数量	用途	备注
1				
2				
3				
...				

2) 履行合同所必须的专业技术人员

序号	姓名	职称或职业资格 (如有)	工作职责	备注
1				项目负责人
2				项目组成员
3				项目组成员
...				

注：“履行合同所必须的专业技术人员表”中的人员可附身份证、执业证（若有）、职称证（若有）、养老保险缴费证明扫描件。

(4)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记录

1、提供供应商近六个月内任意 1 个月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复印件

2、提供供应商近六个月内任意 1 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复印件

(5) 信用声明函

信用声明函

我公司信誉良好，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我方保证上述信息的真实和准确，并愿意承担因我方就此弄虚作假所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

特此声明！

供应商（企业电子签章或公章）：_____

日期：_____

(6)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

在河南工业和信息化职业学院网络中心机房建设项目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中，我公司保证做到：

一、公平竞争参加本次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

二、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集中采购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宴请；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三、若出现上述行为，我公司及参与磋商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供应商（企业电子签章或公章）：_____

日期：_____

六、类似项目业绩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需方名称	
需方地址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合同价格	
质量要求	
主要合同内容	
备注	1、类似项目的年份要求：指 2017 年 1 月 1 日以来类似机房建设类业绩（必须含精密空调和 UPS），时间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 2、本表后附合同、验收证明扫描件。

七、服务承诺

八、技术参数或功能和实施方案

1、货物规格一览表

序号	货物或服务名称	货物型号或规格	技术参数或功能描述	单位	数量	拟用品牌/厂家	备注
1							
2							
3							
4							
5							
6							
...							

2、货物技术规格偏差表

序号	内容名称或条款号	磋商文件要求	响应文件偏差	偏离说明
1				
2				
3				
4				
5				
...				

3、实施方案

4、布局构思图

九、其他材料

1、代理服务费承诺函

代理服务费承诺函

致（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

我们在贵公司组织的河南工业和信息化职业学院网络中心机房建设项目竞争性磋商采购中若获中标（成交），我们保证在中标（成交）公告发布后5个工作日内，按采购文件的规定，以支票、银行转账、汇票或现金，向贵公司一次性支付代理服务费用。否则，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和责任由我公司承担。我公司声明放弃对此提出任何异议和追索的权利。特此承诺。

供应商名称：_____（企业电子签章或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个人电子签章或盖章或签字）

日期：

2、企业声明函

小微企业声明函（货物）

（货物制造商属于小微企业的填写，不属于的无需填写或不提供此项内容）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小微企业制造。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企业电子签章或公章）：_____

日期：_____

备注：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工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3、根据《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的规定，对于非专门面向小型、微型企业预留采购份额的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小型、微型企业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小型和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和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不享受价格比例扣除规定。小微企业的认定标准按《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件执行。

4、监狱企业（制造商）视同小型、微型企业，需提供省级及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在招标文件发出时间至投标截止时间前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5、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全部为小型和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享受价格比例扣除规定。

6、中标、成交供应商享受《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成交结果公开中标、成交供应商的《小微企业声明函》。中标、成交供应商提供的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7、小微企业的认定不仅以企业声明为依据，评审专家还要根据小微企业的认定标准进行核定。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制造商）

（制造商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填写，不属于的无需填写或不提供此项内容）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为（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制造商（企业电子签章或公章）：_____

日期：_____

备注：

1、制造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随中标、成交结果同时公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2、供应商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3、产品适用政府采购政策情况表

(若有以下情形的供应商应填写此表,若无以下情形的供应商无需填写或不提供此表)

小微企业扶持政策	小微企业产品名称	品牌、型号	制造商	制造商类型 (填小型/微型/监狱/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数量	单价 (元)	合计(元)	
	小型、微型企业产品金额总计(元)							
节能产品	1、强制采购 节能产品名称	品牌、型号	制造商	认证证书编号	数量	单价 (元)	合计(元)	
	强制采购节能产品金额总计(元)							
	2、优先采购 节能产品名称	品牌、型号	制造商	认证证书编号	数量	单价 (元)	合计(元)	
优先采购节能产品金额总计(元)								
环境标志产品	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名称	品牌、型号	制造商	认证证书编号	数量	单价 (元)	合计(元)	
	环境标志产品金额总计(元)							

填报要求:

1、本表的产品名称、金额应与《分项报价一览表》一致。

2、制造商为小型或微型或监狱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企业时才需要填“制造商企业类型”栏，填写内容为“小型”或“微型”或“监狱”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3、本项目若含有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政府强制采购产品，供应商须选用国家公布的认证机构认证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本项目若含有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政府优先采购产品，在性能、技术、服务等指标同等条件下，优先采购国家公布的认证机构认证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政府强制采购产品除外）、环境标志产品。

供应商应提供国家公布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

4、供应商认为与响应文件评审有关的其它补充资料……